

圖 10-2



編號十一 檔號:039/編貳/1/1/40

檔案 主 題 呈報「戡亂建國教育實施綱要」 檔案產生時間 民國39年6月15日

說 明:

教育部「為供一切教育設施、適應當前之需求,並預作未來之準備」,特訂定 本實施綱要,報請行政院核備並分令所屬研擬實施方案,切實辦理。該實施綱 要計分九大部分26條;第一部分為關於加強三民主義教育者,計4條(第1條至 第4條),第二部分為關於輔導失學青年者,計3條(第5條至第7條),第三部 分為關切改進教育制度者,計2條(第8條、第9條),第四部分為關於修訂各 級學校課程者,計3條(第10條至12條),第五部分為關於獎進學術研究者,

計3條(第13條至15條),第六部分為關於移轉社會風氣者,計3條(第16條至 18條),第七部分為關於延攬專門人才者,計2條(第19條、20條),第八部 分為關於增進國際教育文化合作者,計2條(第21條、22條),第九部分為關 於陷區教育重建者,計4條(第23條至26條)。經行政院核准備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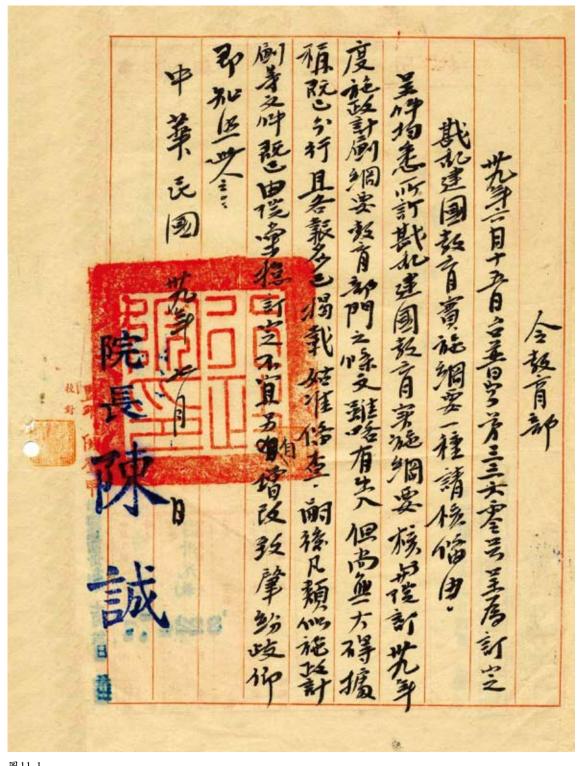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11-1





圖11-2



圖11-4

